

本报讯(记者 周莹莹) 本日起,修订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以下简称《固废法》)开始施行。9月3日,记者从省司法厅获悉,为了确保法律统一,推动解决我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难点问题,《安徽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办法》(以下简称《办法》)启动修订工作,目前修订草案已经发布,广泛征求社会各界意见。据介绍,本次修订工作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生态文明法治建设的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关于打造生态文明建设安徽样板的重大举措,以省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发现的问题为重点。修订后的《办法》草案共8章76条,其中,修改22条,未作修改2条,合并1条,新增49条,删除24条。

# “感恩日记”里的小康印迹

## 走向我们的 小康生活

· 咱们村的扶贫故事

本报讯(记者 周莹莹) 静谧的皖北农家小院,偶尔传出一两声鸡鸣犬吠,再凝神细听,又传来沙沙作响的声音。若不是走进一探,你可能真的不相信,这细微的声音原来是纸笔摩擦所致,而专注写字的竟是年过七旬的董秀彩大妈。

就连董秀彩自己,曾经做梦都不敢想,小的时候没上过几年学,却在鬓染霜花后,写下几万字的感恩日记。并且,这日记连同自己的故事还被搬上了大舞台。2018年10月17日,由省委组织部、省扶贫办、省直机关工委联合主办,省话剧院承办的“奋斗的脚步——安徽省属和中央驻皖单位驻村帮扶工作图片和微视频展演”在合肥举办,省中集团赠送的展演作品《感恩日记》,作为图片组纪实类获奖作品代表,通过

艺术化的表现形式,在节目中再现了驻村扶贫干部与董秀彩之间的帮扶故事。

一本本感恩日记,一笔一划写下从陌生到熟悉的故事,记录了几年间村子里发生的一个个温暖瞬间,串联起省院中集团驻太和和县肖口镇田庄村扶贫工作队的扶贫轨迹。“小时候真苦啊! 现在党的政策好,干部也惦记着我们。”寥寥几句,老人已是双眼湿润。8月31日,董秀彩向记者感叹,她是个“苦命的人”。尚在母亲腹中之时父亲就因病撒手人寰,母亲四处要饭,才让一双儿女存活下来。由于家境贫寒,董秀彩只念了4年书就中断了学业,过早地帮妈妈干农活。繁重的体力劳动,加上经常饥一顿饱一顿,让她落下了一身的毛病,患有腰椎间盘突出以及糖尿病、高血压等。这些年,总是卧病在床。老伴田丙侠年事已高,基本丧失劳动能力。省院中集团派驻扶贫工作队驻村以后,认真开展精准识别,董秀彩家被评定为建档立卡贫困户。

根据董秀彩家的实际情况,工作队队长贾廷坤会同田庄村“两委”,为其办理了最低生活

保障、残疾人补贴、小额贷款补贴等,解决了生活上的后顾之忧。“签订了家庭医生服务协议,就会有医生定期上门检查身体,指导如何保养。遇到个紧急情况,拨打医生电话,一会儿就来了,比120都快。”说到这里的好政策,田丙侠不住地夸赞。

物质生活有了保障,精神生活也要跟上。为了给董秀彩寻个精神寄托,2018年初,贾廷坤帮忙为董秀彩添置了一副拐杖和纸笔,鼓励她在病榻上练练字。董秀彩上了心,只要身体精力许可,她就坐在床头或轮椅上,翻字典写字。一天天,一月月,董秀彩坚持了下来。字认越多,越写越规范。令贾廷坤没想到的是,董秀彩竟然开始写起了感谢信和感恩日记。“贾队长,你们来到了俺田庄行政村,不断来到贫困户家中走访,问这事问那条……”话虽朴实,一字一句却是真情实感。由于董秀彩腿脚不方便,这些感谢信便攒着,等到贾廷坤和队员们上门走访时,送到他们手上。

2018年中秋节后第二天,贾廷坤来到董秀彩家看望走访。刚进小院,田丙侠就笑吟吟地

迎出屋来招呼着到屋里坐,床上坐着的董秀彩看到贾廷坤便喊道:“我字写得这么赖,你咋送我这么好的笔记本呢。”原来,不久前,听闻董秀彩写字的纸本用完,一着急把家里没用的药盒子都拿来写字,贾廷坤赶紧买了耐磨笔记本及水笔托人送去。

看着董秀彩的变化,贾廷坤十分欣慰。可2019年2月上门走访时,却看到董秀彩正以泪洗面。一了解,原来是因为她的孙女嬉嬉撞伤了人,一家人正为此事发愁。贾廷坤具备法律专业知识,他介绍了交通肇事的相关法律规定,建议他们积极履行赔偿责任。案件开庭时,考虑到两位老人出行麻烦,贾廷坤还专门来到法院旁听,及时告知消息。贾廷坤的真心关怀,逐渐让董秀彩从阴霾中走了出来。后来,她把这件事也写进了感恩日记中。

如今,董秀彩的床头堆放着一摞笔记本和卡片纸,里面密密麻麻记满了扶贫工作队看望慰问她家的片段。董秀彩说,要把日记继续写下去,把它当做“传家宝”一样传下去,让后辈人都记住党的恩情。

《办法》修订草案要求,建立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信用记录制度,负有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应当将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固体废物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信用记录,纳入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促进信息化管理和公众参与,省人民政府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应当会同有关部门建立全省固体废物信息化管理平台,实行信息共享,实现固体废物收集、转移、利用、处置等全过程监控和信息化追溯。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固体废物的单位,应当依法及时公开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信息,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针对备受关注的固体废物跨省转移问题,《办法》修订草案明确,转移固体废物出本省外省行政区域利用的,应当报省人民政府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备案。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将固体废物转入本省贮存、物化、填埋处理,以及将污泥转入本省行政区域内制造建筑材料、农肥或土壤改良剂等行为。

## 化解涉疫纠纷助力企业生产

本报讯(通讯员 卢劲松) 8月31日,怀宁法院成功化解一起涉疫纠纷案件,帮助企业连夜腾退厂房近2000平米。

2020年6月,北京某公司与原告某企业签订一份厂房租赁合同,约定于7月底交付厂房。但该企业厂房内约2000平米的场地在今年4月中旬被原告黄某等8人合伙承租用于生产口罩,租赁期限至7月中旬。租赁期满后,黄某等人以生产经营亏损为由拒搬不搬。为筹备建厂,北京某公司购买了大量机械设备及原材料,如不能及时腾退投入生产,会造成公司重大损失;若该厂房不能及时腾退,也会导致原告因违约而面临承担巨额违约金的风险,同时还可能对怀宁县招商引资工作带来影响。

企业有难,法院相助。在收到原告递交起诉材料的当日,怀宁法院分管副院长陈义怀当即安排承办法官召集双方当事人进行了诉前调解。但调解工作因被告方未达成一致意见而搁浅,承办法官遂及时将该案转入诉讼程序。

为快速高效化解纠纷,避免损失进一步扩大,承办法官多次到到现场进行实地查勘,并主动帮助被告落实机械设备的安置场所。经过承办法官的耐心调解,被告最终同意自行腾空租赁场地,双方达成调解协议。8月31日,在承办法官的现场督促下,被告连夜将其租赁的场地全部腾空,这起涉疫纠纷案件得以成功化解。

为充分发挥司法职能作用,找准经济新常态下法院工作着力点,近年来,怀宁法院精准靠前服务经济发展,通过诉调对接、情法并用等方式,多措并举,依法平等保护各类市场主体的合法权益。2020年4月以来,审结涉疫案件94件,有效助推企业复工复产,为优化县域经济发展环境创造了良好条件。

## 刘健涉贿案提起公诉

本报讯(记者 徐奥萍) 9月1日,记者从安徽省人民检察院获悉,日前,安徽元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原党委书记刘健(正厅级)涉嫌受贿罪、利用影响力受贿罪一案,经省检察院指定管辖,由六安市人民检察院向六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公诉。

检察机关在审查起诉阶段,依法告知了被告人刘健享有的诉讼权利,并依法讯问了被告人,听取了辩护人的意见。

六安市检察院起诉指控:被告人刘健利用担任淮南市委书记、市长,安徽省民政厅厅长,安徽省政府副秘书长,安徽省政府办公厅党组副书记、主任,以及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等职务上的便利,或利用本人职权和地位形成的便利条件,通过其他国家工作人员的职务行为,为他人和企业经营、项目建设等方面谋取利益,单独或伙同他人非法收受他人财物,数额特别巨大;在退休后利用原职权或地位形成的便利条件,通过其他国家工作人员的职务行为,为他人和企业经营、承揽项目、人事调动等方面谋取不正当利益,非法收受他人财物,数额巨大,依法应当以受贿罪、利用影响力受贿罪追究其刑事责任。

## 法治时空

### 最高法 中国裁判文书网文书总量突破1亿篇

本报讯 截至2020年8月30日18时,中国裁判文书网文书总量突破1亿篇,访问总量近480亿次。

据最高法介绍,中国裁判文书网于2013年7月1日正式开通。2014年1月1日起,除四种特殊情形外,人民法院作出的生效裁判文书均应当在互联网公布。2015年6月底起,全国31个省(区、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的三级法院已全部实现生效裁判文书上网公布,即案件类型全覆盖、法院全覆盖。(罗沙)

### 网信办 8月受理违法和不良信息举报1224.6万件

本报讯 中央网信办(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违法和不良信息举报中心2日公布的统计数据显示,今年8月,全国各级网络举报受理举报1224.6万件,环比下降15.8%、同比下降9.5%。

据统计,2020年8月,中央网信办(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违法和不良信息举报中心受理举报10.5万件,环比增长10.2%、同比下降54.4%;各地网信办受理举报141.4万件,环比下降3%、同比下降18.2%;全国主要网站受理举报1072.7万件,环比下降17.5%、同比下降7.3%。(俞俊杰)

### 深圳市 出台生态环境公益诉讼地方性法规

本报讯 生态环境公益诉讼地方性法规《深圳经济特区生态环境公益诉讼规定》,近日经深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十四次会议表决通过,将于今年10月1日起正式实施。

谁可以提起环境公益诉讼,这是公众普遍关心的问题。规定就公益诉讼主体作了明确规定:人民检察院将发挥“一线”作用,可以就跨部门、跨领域、跨区域的重大生态环境公益诉讼案件直接提起诉讼;有关行政管理部门和社会公益组织,也被授权可提起与其职责或者业务相关的生态环境公益诉讼。(李晚玲)

——本版编辑 王新宇 版式编辑 吴娜——

## 包河法院电子送达省时增效

本报讯(记者 唐欢 通讯员 陈玉晗) 不见面,不上门,通过电话和短信,便将诉讼材料成功送到当事人手上。这是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今年以来通用的电子送达新模式。9月1日,记者从该院获悉,当前一般民事案件即可通过送达中心进行电子送达,2分钟左右即可完成。同意通过手机接收送达材料的当事人只要点击短信中的链接,便可接收包河法院发送的民事起诉状、证据材料、开庭传票等法律文书。

据介绍,包河法院2019年受理案件数已位居全省基层法院首位,送达任务十分繁重。为破解这一难题,包河法院制定了《统一送达操作规则(试行)》,自今年5月18日起,由法院内部设立的统一送达中心利用全国法院统一送达平台负责受理的民商事、行政和执行案件的送达工作。统一送达中心由法院外聘的第三方机构运营和管理,集电子送达、邮寄送达、取证送达、公告送达为一体,为法院提供一站式集约化送达服务。

所有案件除业务部门能够自行送达的外,一律推送统一送达中心,优先适用电子送达。同时,包河法院作为全国民事诉繁简分流改革试点法院之一,首次将判决书、裁定书、调解书等裁判文书纳入电子送达范围,进一步提升电子送达适用率和覆盖率。整个送达过程同步录音、全程留痕、及时反馈,法官团队可以通过微信小程序“法官小助手”实时查看送达结果。

据统计,自5月18日至8月31日,该院统一送达中心共收取送达案件3597件,完成送达9103人次,其中电子送达8560人次,送达成功7144人次,电子送达成功率83.5%,电子送达平均时长1.39天,极大地提高了送达质量和效率,也方便了当事人参加诉讼,节约了诉讼成本。

## 消防比武

9月1日,池州市消防救援队伍2020年度实战化比武竞赛开幕,该市94名消防指战员参加此次比武竞赛。参赛队员在9月1日至5日5天内完成3000米、5000米负重、绳索技术、60米肩梯登楼操、攀登挂钩梯、枪炮协同操、百米障碍救援操等数十项个人和班组项目。本报记者 张青川 通讯员 刘程 摄



## 检察听证破解七年欠薪困局

本报讯(记者 徐奥萍 通讯员 丁丽丽) 农民工被拖欠工资3万余元,到法院调解后达成协议,但对方仍以各种理由拒绝执行长达7年。8月31日,肥西县人民检察院就该起拖欠农民工工资执行监督案件举行公开听证会,邀请县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执行法官、案件双方当事人等参与听证。

原来,早在2013年4月,高某某与何某因劳务合同纠纷在法院自愿达成调解协议,约定何某于2013年5月之前一次性支付高某某工资款33000元。协议签订后,何某一直未履行。当年6月,高某某依据该民事调解书向肥西县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法院在执行过程中发现,何某是某机械发展有限公司的负责人,但因资金高筑,其名下已没有可供执行的财产,公司财产当时也无法处置。

转眼间,7年过去了,高某某被拖欠的33000元的工资款一直执行未果。今年6月,高某某向肥西县人民检察院申请民事执行监督。承办检察官通过调阅执行卷宗,现场走访调查发现,何某个人独资的公司厂房虽然长期被其他公司占有使用,但从2020

年开始收取租金;同时何某的公司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仍处于经营状态,可能有履行能力。

当天的听证会上,与会人员结合案情充分发表了意见和建议,双方当事人分别结合自己的实际情况发表看法,并就欠款的支付基本达成一致意见。执行法官表示将加大执行力度,被申请人何某也表示,自己目前正在打工挣钱,一定配合执行,争取早日将拖欠的工资款还清。

包河法院法官告诉记者,包河法院作为全国民事诉繁简分流改革试点法院之一,首次将判决书、裁定书、调解书等裁判文书纳入电子送达范围,进一步提升电子送达适用率和覆盖率。整个送达过程同步录音、全程留痕、及时反馈,法官团队可以通过微信小程序“法官小助手”实时查看送达结果。

## 良法善治 奋力抒写乡村振兴新篇章

□本报记者 张燕 王锦森 通讯员 徐敬操

破60万元。”去年以来,该区共摸排982个应签未签的不规范合同,为村集体挽回直接经济损失400多万元,有效扩大收益1100多万元。

“一村(居)一法律顾问”是淮北市推进法治乡村建设的有力抓手。法治乡村建设非一蹴而就,“七五”普法以来,淮北市司法局紧紧围绕乡村振兴,抓住全市中心工作,以建立健全法治制度为基础,以创建法治政府、全面提升法治水平为目标,充分发挥司法行政职能作用,不断优化整合资源,将法治宣传、法律服务、法治创建、平安建设、纠纷化解、反邪宣传及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有机融入法治乡村建设,为乡村振兴提供优质的法律服务和坚实的法治保障。

在法治乡村建设的进程中,淮北市司法局首抓全面推进乡村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积极推进“一村(居)一法律顾问”制度的深入,受聘的法律顾问要为村里重大事项的决策、重要经济合同的签订、重大项目的谈判等提供法律服务建议,开展法律服务培训,审核、修订村(社区)自治组织章程、村民公约和其他管理规定,引导村(社区)依法治理;协助

村(社区)做好换届选举工作,依法处理换届选举中的法律问题。为群众解答日常生活中特别是在征地拆迁、土地权属、婚姻家庭、上学就医、社会保障、环境保护等方面遇到的法律问题,提供法律意见。协助村(社区)组织处理信访案件,引导当事人依法、理性诉求,依法维护自身的合法权益。

通过“一村(居)一法律顾问”的深入推进,使村民在遇到法律问题,找到到法、用得法、信得过。近年来,淮北市已建成三级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包括站、室)计341个。在此基础上,司法局淮北市大力推进“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创建活动,开展乡村依法治理,着力构建自治有力、德治有效、法治有序的乡村善治路子,积极推进农村基层民主法治建设,提升百姓满意度和幸福感。

此外,淮北市司法局将法治宣传教育工作与党委、政府中心工作和法治实践活动紧密结合,通过“法律七进”,组织律师、基层法律工作者、普法志愿者等深入社区、乡村,针对党委、政府的中心工作,社会热点、难点和群众关心、关注的问题,为农民和外出务工人员提供法律服务,开展“送法上门”“服务上门”和法治主题实践活动,并加大对弱势群体和经济困难群众的法律援助力度。与此同时,淮北市司法局利用便捷的通讯手段,在全市村居建立了有律师、法律工作者、法律明白人、群众代表等人在内的“法在身边”微信群426个,随时为百姓提供相关法律咨询和服务,还组织专人定期不定期地在每个村居群里转发典型案例和法律法规相关条款规定,有效而精准地提升百姓的法治意识。

淮北市司法局局长顾劲新说,法治乡村建设,是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重要基础和前提。在习近平总书记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指引下,淮北市司法局紧盯新目标,积极谋划法治乡村建设新途径;聚力营造法治乡村建设良好宣传氛围;充分发挥司法行政工作职能优势,以不懈的法治力量助推全市农村各项事业蓬勃发展,奋力抒写法治乡村的淮北篇章。